

嵩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嵩县农业农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密结合业务工作，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现就我局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年来，我局认真贯彻国家和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继续执行《条例》和《规定》，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积极促进我区“三农”工作的开展，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领导，统筹安排部署各项工作。

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对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了专人负责，并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各项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坚持考核评估，强化监督，健全完善监督机制，使我局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二）落实责任，推动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我局明确了各股室信息公开工作职责，明确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公开报送，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办法，完善保密审查等程序，完善配套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三）突出重点，加强项目管理结果公开。

我局通过嵩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专栏公开等方式，公布文件、政务（工作）动态、行政许可、行政执法、年度报告等情况，以多种形式确保人民群众权益不受损害。我局不断创新公开载体，通过公众号、公示栏等多种渠道将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群众延伸，为公众就近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0		
行政强制	1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嵩县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良好, 由于业务工作职能涉及范围广、领域多, 政务公开工作仍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下一步, 我局将从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丰富政策解读形式等薄弱方面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 认真做好查缺补漏和持续追踪, 弥补不足, 抓好问题整改等工作。2023年, 具体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继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 健全完善政府开放日等工作机制, 拓展宣传手段, 进一步增进民众对乡村振兴情况和农业农村工作的认知度。二是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方式, 通过丰富解读形式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农业农村领域政策的知晓度, 实现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平台同时发布。三是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政务公开, 严把发文程序, 对规范性文件第一时间发文、第一时间公开, 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